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徐燕羚

電話：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ling122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1033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10335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2年跨領域課程與教學
領導國際學術研討會暨各區工作坊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12年10月11日北市大評字第
11260299121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資訊摘述如下：

(一)各區國際工作坊：

1、北區：112年10月23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30分至中午
12時30分，假3校同時舉行。

(1)基隆市中正區正濱國民小學（國小組）。

(2)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（國中組）。

(3)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（高中組）。

2、南區：112年10月24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30分至中午
12時30分，假3校同時舉行。

(1)嘉義市東區宣信國民小學（國小組）。

(2)臺南市立大成國民中學（國中組）。

教務處

112/10/20 09:12



1120007188

有附件

(3) 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（高中組）。

3、中區：112年10月25日（星期三）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30分，假3校同時舉行。

(1) 苗栗縣苗栗市福星國民小學（國小組）。

(2) 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（國中組）。

(3)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學（高中組）。

(二) 國際學術研討會：112年10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，假臺北市立大學（博愛校區）中正堂舉行。

(三) 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何小姐、王先生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2311-3040分機8432、8433。

三、請貴校惠允核予參加工作坊教師公假登記（課務自理）。

四、檢送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